



The Invisible Rivers

看不见的河流

西门媚 著

野出版社

Greenwilde Press

看不见的河流

西门媚 著

绿野出版社

看不见的河流
The Invisible Rivers

Copyright © 2014, Ximen Mei (西门媚)

版权所有

未经允许，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

All rights reserved.

No reproduction of this book in any form, in whole or in part, may be made without written authorization of the copyright owner.

绿野出版社，加拿大，多伦多
Greenwilds Press, Toronto, Canada

www.greenwildspress.com

责任编辑人：亦虹

出版时间：2014年2月1日

* 藏 书 *
Library and Archives Canada Cataloguing in Publication

Ximen, Mei, 1970-, author
Kanbu han de he liu / Ximen Mei zhu.

In Chinese; title Romanized in Pinyin.

ISBN 978-0-9739514-3-1 (pbk.)

I. Title.

PL2968.5.M46K36 2014

895.1'352

C2013-906835-X

惟有理想让世界辽阔

献给我的朋友们

一、阵亡将士

沈青抱着教案夹和两本书上了车，车上人少，还没到下班的时间。连右边前排的单座都是空的。

沈青最喜欢这个位子，可以看窗外。

这是公元 1999 年五月的成都。

阳光还不算太晒，路边的梧桐又可以遮一些荫凉。树叶投下的阴影，愉快地在车厢内划过。

就像音乐的节奏。

车忽然停了。司机大声地按着喇叭。沈青往车前边望去，就看见两个女孩正在街中间僵持。一个白衣女孩推着自行车，另一穿着小红背心的女孩，抓住白衣女孩的车尾。旁边还有一辆倒在地上的自行车。

沈青想，大约是白衣女孩撞了红衣女孩，红衣女孩要理论。

白衣女孩是黑包裙白衬衣，很像坐办公室的。红衣女孩，很短的牛仔短裤，短短的红色小背心，隐隐地露出一截小腰，背上背了个小旅行背囊。旁边还伸出付耳机线，挂在耳朵上。

司机很不耐烦了，又使劲地按了按喇叭。

两个女孩都转头看了看公共汽车，红衣女孩一使劲，把白衣女孩的车掀翻在马路中间，骂了句什么，灵巧地扶起自己的自行车，跨上去，轻松地骑上就走了。

白衣女孩只好拖起自己的车，拉到路边，公共汽车又短促地响了一下，往前开去。

沈青就在刚才一瞬，才恍惚觉得，那红衣女孩是小筝。

起初看到两个女孩在街边争执，沈青还感觉挺有趣，对比鲜明，青春无敌。最后认出那是小筝以后，沈青就沉重起来。

胡小筝一转过街角，就听到了哀乐声。

越往前声音越大，进得院子，看见满院子摆的花圈。胡小筝心里一凉，她不看那些挽联写的什么，也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原来这事已无可更改。

把自行车停了，她略略看了就近的几个花圈，就往里走，前面聚了三三两两的同事，正在低语。他们也没怎么跟胡小筝搭话，胡小筝一直走到楼下，就看见前面搭了个灵棚，正中该挂遗像的地方，贴的是他们的最后一期报纸。

旁边一张黄纸，写着：“阵亡将士名单”。

胡小筝凑过去看，全是同事的名字，总编的，主编的，全都有。她一眼就扫到了名单的最末，名单的最末写着：“胡小筝”。

他们把自己算上了，胡小筝有点高兴。但是不能笑，她知道这是不对的情绪。

进来的时候，看见的那些花圈，有的写着同事们的名字，有的写着不同部门的名字。胡小筝知道，那上面没有她的名字，那些都是同事们自发送的。胡小筝这几天，因为没事做，回了趟家，不知道这事真的已成定局。同事们也不会记得通知她。毕竟她还没转正，才来报社两个月。

胡小筝怔怔地站了会儿，就向聚集得最多的那群人走去。刘主任转过头来，冲胡小筝点点头，又继续跟旁人低语。胡小筝站在他们旁边，听了会儿，不是很明白。就说：“刘主任，那是不是没事了？”

刘主任说：“小胡，是没什么事了，你有事就跟我们联系吧。”

胡小筝又走向其他的人，跟他们打招呼，也算告别。大家都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跟胡小筝点点头。胡小筝在院子里走了一圈，又看了看那些花圈挽联，那些挽联大都很有文采。可惜才华却是这样展现

的，胡小筝心里叹了口气，去取了车，出了院门。

骑了一小段，哀乐声小了，胡小筝才松了口气。紧紧的心，一下子就飘了。

去哪里？

她停下来，站在路边。阳光晃着她的眼睛，她眯起眼，看看天。

车上又陆续多了些乘客。沈青身后的双人座上只空了一个位子，一对老年人上来，老头让老太太坐下，沈青忙站起来，把自己的位置让给老头。

两位老人向沈青表示感谢，沈青笑着摇摇头，站在他俩旁边。

老头转过身，止不住的兴奋，想对老太太说话。

沈青无意间一低头，看见老头的脚上没穿袜子，光脚穿着一双皮鞋。她悄悄打量了一下，估计老头和老太太并不是夫妻。老太婆穿得很讲究，头发虽然花白了，但梳理得很整齐好看，肤色较白，气质也好。

老头跟老太太年龄相仿，肤色较深，但轮廓清晰，估计年轻时也是帅哥。只是衣服的质地差些，T恤是化纤的。

老太太旁边的位子空了出来，她忙招呼老头坐到后面，两人又一次向沈青道谢，让沈青也坐下。

沈青对两位老人很有些好奇。便仔细听着他俩的谈话。

两位老人拿了几张图正在研究。沈青听了几句，便大概猜出，他们正准备买房子，准备以后一起过日子。但老人钱又不多，所以，看了很多地方，都不合适，现在两人得到郊外去看房子了。

听口音，他俩应该都是本地人，结婚需要买房，估计是儿女们不同意他们的婚事吧。但显然这两位老人非常愉快，讨论着房屋的价格、结构和生活的方便程度，谈话中流露出都在为对方考虑的意思。

沈青被他们感染了，沈青觉得那些琐碎的讨论里，全是实实在在的幸福。

沈青回到家里，家里是安静的。

从食堂打饭回来，刚刚坐下，电话铃突然响了起来。

沈青拿起听筒，就听到了胡小筝嚷嚷的声音。

她在电话那头大声说：“姐姐，你在啊，那我马上过来，等等我。”

沈青还没来得及问一句，吃过饭没有，电话就已经挂了。沈青想，算了，便坐下来，拿起饭盒开始吃饭。

饭才吃一半，就响起了咚咚的敲门声。当然这就是胡小筝。

门一打开，胡小筝冲进来，看了看茶几上沈青的饭盒，说：“我饿了。”

沈青说：“要不再去食堂打？”

胡小筝说：“这个时间了，再说，你们食堂那么难吃。”

沈青有点没好气。胡小筝总是这样的。

胡小筝看见了沈青的脸色，说：“好了好了，你吃你的，我自己动手。”便去了厨房，打开冰箱，叫起来：“冰箱里面的这个糖醋排骨看起来很不错嘛！饭也有。”一会儿，便用微波炉打热了，端了出来。

沈青想起，昨天罗刚是说过，带了菜回来，她今天可以吃。自己完全忘记了。

胡小筝坐下来，说：“这一定是姐夫给你留的吧，哈，被我吃掉了！”

她看看沈青沉了个脸，便说：“你干嘛不吃这个，还去食堂吃？看看你碗里的那个平菇肉片，汤汤糊糊的，也有胃口啊？你们又吵架了？”

沈青说：“我什么时候和他吵架了？我刚刚在路上看见你在跟人吵架。”

胡小筝叫起来：“是啊，那女的太可恶了。撞了我，话都没一句，就想跑。我抓住她，让她道歉，她不肯，我只好把她的车掀了。哪晓得，后来，到下一个路口，她乘我等红灯，又赶过来别我的车轮。我这下不想放过她了。”

沈青说：“啊，你们后来又闹起来啦？我在公交车上看到你掀她的车了。”

胡小筝很得意地说：“哈，把交警都引过来了。那个交警是个帅哥呢。”

沈青问：“那怎么处理的？”

胡小筝得意地掏出个银色的手机来，说：“看，这是帅哥交警的电话。”

沈青没明白，这胡小筝又在胡闹什么？借了交警的手机回来？

胡小筝说：“交警给了我他的电话号码，你说是怎么处理的？那女的脸都气白了。”她忽然又想起来，说：“哦，还忘了告诉你，这是我刚刚买的手机。”

沈青说：“用传呼就可以了，为什么要换成手机？你钱多啊？”

胡小筝玩着手机的翻盖，说：“传呼多土哇！又不方便。再说，我现在很需要对外联系。对了，我们的报纸这下真的关掉了。”

胡小筝便把报社的“丧事”讲给沈青听。

沈青听了这事，脸上就有了关切的表情，说：

“这事传了那么久，最后变成了真的。《西川科技报》创业的前两年，一直起不来，直到换了现在这个老总，领了一帮人，发了狠想冲上去，觉得能和其它媒体一较高下，甚至觉得能够超过《益州早报》。这半年，他们非常努力，内容也大为改观，广告也多起来了。后来，就有传闻，说，《益州早报》要把它干掉。唉，”沈青叹了口气，又说，“早知道，当初你就不该选择那儿。那你现在打算怎么办？那些人呢？”

胡小筝说：“我也不知道会怎么样。他们有人说，如果是《益州早报》使的坏，怎么都不去《益州早报》找工作，也有人说是省上这边报纸干的，像《西川晚报》嫌疑最大。不过，又有人说，一份报纸哪会有那么大的能量，明明是官方的决定。刚刚我们部门的刘主任说，本来以为是两军对垒，公平竞争，哪知道你只是个棋子，一边说，我

让你个车，一边说，我让你个炮。战场还没上，就被莫名其妙地端掉了。”

沈青点点头，说：“嗯。这种说法可能更接近真实。”

“你说闹一闹，会有什么结果呢？”

沈青想想，说：“我猜闹一阵，大家还是要到其它报纸去找工作。现在只是发泄一下吧。毕竟是那么多人付出了努力。”

胡小筝说：“现在只有八仙过海，各显神通了。只是，我的从业经历那么短，我没法跟他们拼。”

沈青说：“那你现在还不省着点钱，偏偏还要买手机？”

胡小筝说：“我今天心情不好，才想着去买个手机。哪知道还偏偏在路上碰到那个阴黢黢的女的。真是倒霉。”

沈青沉默了一下，说：“那小姨知道了吗？”

胡小筝叫起来：“你千万不要告诉我妈啊！我前两天回过家，他们就想骗我回去。回去只能去银行，太无聊了。在那个小地方，人都要憋死。”

沈青又细细地问了问胡小筝租房的情况和问家里要钱的情况，确定了她目前经济还应付得来，对胡小筝说：“我也来想想办法吧。你最近乖一点，没事情就去图书馆看看书，要不来家里也行。”

胡小筝听了这话，便对沈青甜蜜地一笑，马上很乖巧的样子。

沈青心里也是软的，先前对小筝的气早就消失了。

才过两天，沈青就拨通了胡小筝的手机。

沈青对她说，她可以到《益州早报》去一趟，见一下编辑部主任吴之。沈青叮嘱说：“早报人事关系复杂，去了不要说你是我的表妹，说不定帮不了忙，反而引起不必要的麻烦。”

胡小筝很开心地答应着。《益州早报》现在是本市最炙手可热的报纸。自己那些同事还不都希望有一天能去到那里。高兴了一会儿，忽然想起沈青刚刚说的只是去见一面，又觉得严重起来，赶忙给沈青再

打个电话，谁知，沈青不在家里，估计是上课去了。

胡小筝看看时间，发现已经一点过了。

昨天接到那个帅哥交警的电话，约她晚上唱歌。结果晚上玩高兴了，回到位于太平横街的住处已经两点过了。

然后一觉就睡到了刚才，沈青的电话把她吵醒。

当时，沈青听到小筝的声音含糊不清，还问了一句：“你在睡觉啊？”

胡小筝马上就清醒了，赶紧说：“没有，没有，正在边看书边吃零食呢。”

胡小筝为自己的灵活应变感到得意，她想，表姐其实挺好的，就是太正经严肃，一点儿也不快乐。她不过就比自己大五岁，却一点不好玩，多半是因为天天教书的缘故。

胡小筝下了楼，穿过房东的客厅，房东老太太坐在门口晒太阳，小筝冲她笑着点点头，就走到了小街上。

胡小筝租的房子是老式的居民小楼，她租的是二楼的一间，房间不算小，十几个平米，可就只这一间，洗漱台和厕所都是和另一租客合用的，在楼梯的转角处。

胡小筝平时做饭就也在这十几平米里，她有一个电饭煲，一个煤油炉。反正一个人吃也简单。

胡小筝对这房子挺满意的，房东和气，交通方便，一出门就是街边菜市。更重要的是同样大小的房子，租金却比同事们少。当然胡小筝知道，这是因为这里的地理原因。外面那条大一点的街上，就是本市的殡仪馆。有钱的人当然会嫌这儿晦气。但胡小筝无所谓，而且住久了，胡小筝也听不到那时不时响起的哀乐声了。唯一的麻烦是，她说她住在这儿，好多人会以为她在开玩笑。

比如，昨天晚上帅哥交警和朋友送她回来的时候，她已经有点醉了，在车上指点着方向，帅哥交警把车开到这一片，忽然说：“你真住这儿啊？”

小筝说：“怕吗？”

她坐后座，拍拍前面的椅背，说：“就这儿，停一下。”

拉开门，就踩着高跟鞋，“咔咔咔”地进了小街，跑掉了。

其实让他在那儿停车是因为这小街进不来车。但现在想起来，帅哥交警可能真会被她的举动吓到。因为停车的地方离殡仪馆就十几米。

胡小筝在街边的小菜市逛着，五月的蔬菜水灵灵的，青豆番茄小白菜，都在阳光下显得特别漂亮。她边看，边想着昨晚的事，就嘿嘿地笑起来。她心情好，当然主要还是因为表姐跟她说，可以去《益州早报》。

她买了一些包好的抄手，买了两个蕃茄。这就是她的午餐。又看見卖花的小贩，一束束的花都好漂亮。一种玫瑰红的小蔷薇，小贩说叫“七姊妹”，又漂亮又便宜，一元钱就买了一大束。然后她想想，又买了一束百合。百合很贵，只是比花店卖得便宜点。百合是晚上带给表姐的，表姐喜欢这个。

沈青接过花，果然一脸欣喜。

胡小筝就是希望这样。她真心希望表姐快乐起来。

沈青忙着去洗花瓶，剪枝，花插好了，看看就对褐色的花瓶不满意。又去翻出条蓝底白花的土布围巾，把花瓶包了起来。

沈青说：“小筝，这样好看吧？”

小筝正在忙着吃桌上的草莓，一边点头，说：“好看啊，当然好看，超凡脱俗。”

沈青微微一笑，点点头。

胡小筝心里还在想，可惜过于清淡了点。表姐家收拾得干净整洁，也很雅致。可就是少了点生气。早知道应该把那束玫瑰红的七姊妹拿过来，又香又热闹。

沈青弄好了花，坐下来。

胡小筝说：“姐夫呢？”

沈青说：“可能在应酬吧。”

胡小筝其实觉得表姐夫不在倒好些，直接可以跟表姐切入正题：“明天我就要去见吴之了，电话里你也没说清楚，我要注意些什么？拿些什么材料去？”

“你就拿两篇你前一阵做的报道，再拿上毕业证等等就可以了。”

沈青说，又想了想，叮嘱胡小筝，去的时候，朴素一点儿，穿成这样露背露脐的，小心被分派到经济专刊去。

胡小筝听着笑起来，说：“是吗？那我一定注意。我才不要去专刊部呢。那不就是拉广告的嘛。在报社最没地位了。”

胡小筝第二天果然改变了穿衣风格。牛仔长裤，上面穿的是一件深蓝的T恤，没什么花样的，外面还罩了一件本白的亚麻小背心，这小背心看起来有点像摄影背心的感觉。

她把平时高高扎起的头发放下来，正好齐肩。对着镜子，左右端详了一下，觉得很像个记者的样子。

胡小筝觉得要有信心些了。她嫌平时爱背的旅行背包太幼稚，上午还特意出门买了个大的斜挎包。现在，这包里放着她的资料。

但其实她知道自己的心虚，还没出门，手心就一把的汗。

二十多分钟就骑到了《益州早报》的楼下。

二、新闻一条街

“知道了知道了。”吴之对着电话不耐烦起来，“我现在工作那么忙，怎么可能去为这些事分心？”

挂了电话，又有些后悔，再拨过去，说：“妈，你到成都来住几天吧，我现在的房子比以前大，你来住也舒服。”

听着母亲在那头连忙答应，吴之心里有点酸酸的。当然，他知道，母亲来住，一方面是为了照料他的生活，另一方面是想帮他物色对象。

也是一大堆烦心事。他挂了电话，不觉叹了一口气。

出租车司机笑起来，接口说：“老妈啊？”

吴之点点头。

出租车司机看起来也差不多三十来岁，一付想攀谈的样子，说：“父母都是这个样子。他们恨不能替孩子分担一切，可是不晓得，他们就是孩子最大的担子。他们啥子都说，我是过来人了，还不是为了你们好，父母还会害你们吗？他们不晓得，他们这个样子，给孩子的压力多大。我以后有了孩子，等他们长大以后，就放他们自由，不回来都可以，一点都不干涉他们。老了就住养老院。”

吴之没有吭声，最后说：“到了，就在书店这儿停。”

“这儿还没到《益州早报》，连新闻一条街都还没到。”

“我知道，我就到这儿。”

《益州早报》位于“新闻一条街”的正中。周围分布着其它大大小小的报社杂志社。《益州早报》的楼也不算高，看起来也比较低调，但在胡小筝和以前的同事心目中，这低调也表明着他们的分量。

胡小筝他们那个已经关掉的报社不在这条街上，他们以前都希望报社能搬到这条街上来。

没想到，自己已经直接到达中心地带了。胡小筝暗暗地想，一边推着车，进入《益州早报》的大门。

没想到门卫一眼就看出胡小筝不属于这里，他指着胡小筝，说：“你，找谁？！”

胡小筝收起大小姐脾气，当然，她在这儿也没脾气。她轻声说：“我找编辑部吴主任。约好了的。”

门卫拿出本子让胡小筝登记，胡小筝乖乖地填表，却发现还有身份证一项，想起自己忘带身份证了，心里一慌。怎么会这么基本的东

西都忘记呢？她悄悄责备自己。

好在门卫并没要求看她的身份证件，看着每一项都填上了，就对她说，自行车停在后面，吴主任在七楼。

进到电梯里，胡小筝又不放心，打开挎包，一样样翻看自己带了哪些东西。电梯里还有一个人，忽然对她说：“你是胡小筝吧？”

胡小筝茫然地抬头看着对方，对方笑着伸出手：“我是吴之。”

胡小筝赶紧跟吴之握手，心里奇怪他怎么认得自己。电梯已经到了，吴之带着胡小筝穿过一个很大的办公区，进到旁边的一个小间。

胡小筝一直悄悄打量吴之。吴之中等个子，白净斯文，戴细边眼镜，穿着件普通的小翻领白T恤，胡小筝觉得他很绅士。

一坐下，胡小筝就问：“你怎么知道我是胡小筝？”

吴之笑了，说：“现在编辑部上班的时间还没到，我们整个七楼都是编辑部，你到七楼来找人，多半就是来找我。”

胡小筝看看吴之的状态，自己也轻松些了，她拿了自己精心准备的资料给吴之，吴之只是礼貌地翻翻，并没细看。

他问胡小筝想做什么。胡小筝说：“想做记者。”

他又问胡小筝对哪方面感兴趣，胡小筝连忙说，都可以，文化新闻或者社会新闻都可以，只是经济新闻不行，自己对经济有点外行。

胡小筝是想起了昨天表姐的话，要是把自己分到经济专刊就大大的不妙。

吴之想了想，说：“那明天你到社会新闻部报到吧。找陆主任。我马上跟他们说。有试用期啊，三个月。”

胡小筝说：“嗯。我明白。”

吴之从抽屉里找了份表格出来，胡小筝填了，把照片也贴好。

吴之把胡小筝带来的资料还给她，她明白要告辞了，心里非常感谢吴之。她甜甜地冲着他笑，说：“谢谢啊！”

吴之说，不用谢，然后帮胡小筝开门，说：“你跟你表姐长得很像。”

胡小筝说：“哦，你知道她是我表姐啊？她不让我说。”

吴之说：“她告诉我了。她让你不说也好，以后工作更方便些。”

胡小筝对这句话不大明白，不过，她已没心思去想这个。电梯一直在楼下，没上来，她不想等了，她从消防通道走下去，轻快地冲下楼梯。

胡小筝骑车出来，才走一段，就停下来给沈青打电话。电话响了半天也没人接。胡小筝的兴奋无处表达，只好嘀咕一句：“我记得她今天没有课啊。”

再给谁打呢？自己的手机里也没存下几个电话。她把名单快速地翻了一遍，最后看见那帅哥交警的电话，忽然失了兴致。一冲动，按了几个键，把他的电话号码删了。

胡小筝第二天上午九点半就到了《益州早报》。

一路上她都在想，不知他们上班没有，如果没有，那是不是自己要坐在那里等呢，会不会显得很傻？

到了门口，小筝认不清门卫是不是昨天的那位，反正她满脸是笑，对门卫说：“我从今天开始，到社会新闻部上班了。”门卫对她点点头，说：“那赶快去办出入证吧。”然后就示意她进去。

社会新闻部在六楼，办公室也大，但比昨天所见的编辑部要小很多。办公桌分成好几组，在中间空出一块空地。空的地方，还有着几个转椅，看起来就像刚刚开过会一样。

办公室里人已经不少了，胡小筝走进去，也没人在意。

胡小筝打量了一下，看到一个年纪最大的人，正在桌前打电话。

于是，胡小筝走过去，对他说：“我是来报到的。”

那人抬起头来，打量了一下胡小筝，继续在讲电话，用手往里面指了一指。

胡小筝顺着看过去，只看见办公室最里面靠窗的角落里，有两张稍大一些的办公桌，其中一张桌子后面坐了个其貌不扬的年轻人。这

年轻人就是坐着也能看出个子不高，肤色沉暗，剃了个板寸。

胡小筝走过去，试探地说：“请问是陆主任吗？我是来报道的。”

年轻人客气地说：“请坐。”然后翻开桌上的文件夹，小筝看见，里面夹的是昨天自己在吴之那里填的那张表格。

年轻人说：“陆主任出差了，我叫张胜，是副主任。你是胡小筝吧？”他抬眼打量了一下胡小筝，胡小筝赶紧点头，张胜接着说：“我们这里的管理是很严格的，转正后，记者每个月要挣满 20 个稿分才及格，如果连续三个月没有及格，就要开除。试用期间，头一个月可以不及格，之后要连续两个月都及格才能转正。”

他顿了一下又说：“我们这儿有已经试用了半年都没转到正的。”

胡小筝听得有点懵，但又忍不住问：“那是如果头两个月都及格了，就可以提前转正？”

张胜一板一眼地说：“很少有这种情况。”

胡小筝马上又问稿分的计算方法。张胜虽然一直没什么表情，但解答胡小筝的问题，却也十分详细。他告诉胡小筝，稿分按稿子的新闻重要性、采访难度、稿子的长短、写作的精彩程度及是否是独家新闻等等方面来综合评定。一般说来，一条消息大约得分在一分左右，普通的也有可能会得 0.5 分，特别报道和通讯等等，好的能有五、六分，甚至更多分也是有可能的。

他似乎看穿了胡小筝正在心里默算如何挣分，又补充说：“刚刚入行的记者，根本不可能写大稿子，先把小稿子写好就不错了。我们这儿的老记者，分就挣得多，三十分，四十分，甚至五十分都是有可能的。每上一个台阶，每一分的分值就翻一番。可以说，加上基本工资，挣三十分的人，收入比挣二十分的人的多出一倍多，四十分的人，比三十分的人又多出一倍……你算算。我们报纸的基本竞争力也就来源于此。”

胡小筝想，传说中早报的工资高，原来是这样高出来的。她呆了半天，才哦了一声，的确有点吓到了。她说：“那也就是说，写消息差